

自治区乡村振兴局简报

(2022年第3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振兴局

2022年4月4日

来宾市多管齐下打造乡村治理新模式

近年来，来宾坚持以深化基层管理体制改革的为抓手，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和执法力量下沉，打造“执法委员会+综治中心+执法大队+网格化管理+智治支撑”乡村治理新模式。

一、抓好统筹，强化组织推动

一是坚持制度先行。出台《深化乡镇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等6个文件，系统推进乡镇体制改革，整体性打造基层治理体系新格局。通过深化改革，强化基层党的建设，赋予乡镇街道更多权限，将资源、服务、管理下沉基层，服务群众需求，为基层发展注入新活力。二是推动资源力量下沉。强化基层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工作重心转移到党的建设、公共管理服务、社会治理等8项综合管理职能上，使基层更加聚焦服务保障群众需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等力量职能，县级部门派驻在乡镇

的机构，原则上全部下放乡镇管理。三是**推动工作落地**。落实为基层减负、营造干事创业宽松环境要求，创新推行《县乡履职双向考核评价制度》，提高乡镇对县级部门的评价权重，调动县级部门参与基层治理积极性，共同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落地见效。

二、夯实基础，优化网格配置

一是**合理划分网格**。推广全科城乡网格化管理模式，加强对人、地、事、物、组织等基本要素的精细化管理，按常住 300—500 户或 1000 人左右标准，将全市划为 4817 个网格进行管理，实现大事全网联动、小事一格解决。二是**健全网格员队伍**。按照共驻共建、整合资源的思路，建立专兼职相结合、多方参与的网格管理队伍。全市落实专职网格员 745 人、兼职网格员 4177 人，城区和城中村实现网格员专职化 100%。三是**落实网格员待遇**。专职网格员参照村委副职待遇予以落实，兼职网格员原则上不少于 500 元/月，村委脱产干部兼任的不少于 300 元/月。四是**明确网格事务**。按照网格员七大职责严格网格事项准入，全市纳入网格事项 14 项，对应主管部门按照“费随事走”原则，建立人、财、物保障机制。

三、开拓思路，构建乡村治理新平台

创新推动乡镇综治维稳与综合行政执法职责重组、机构合署，打造“综治中心+综合行政执法”的基层服务平台。一是**推动平台“形”的重塑**。全市 70 个乡镇的综治、执法机构全部挂牌并实体化运行，“综治+执法”模式完成“形”的重塑，明确乡镇履职主体地位。二是**推动平台“量”的提升**。将县乡两级综治中心设置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按照县级 3—7 名、乡镇 2—5 名编制给予

落实，全市县乡两级综治中心落实事业编 177 个，乡镇综治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事业编制达到 632 名，实现“事与编”的平衡。三是推动平台“力”的合成。结合深化基层管理体制改革的“后半篇文章”，组建乡镇党（工）委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并将其列入全市年度督查考核范围。

四、强化措施，推动乡村智慧治理

一是推进“三网融合”。依托“雪亮工程”，推动市县乡村四级综治信息系统、综治视联网系统和公共视频监控系统“三网融合”，把资源权限下放至村、网格，实现基层社会治理指挥调度、信息应用、预测预警、防范处置集成，综治工作“一网通办”。二是强化智能执法。在重点乡村新增 2.1 万路高清摄像头，将视频监控全部接入同级综治中心，特别是将违法犯罪重点区域纳入“天眼监视”范围。试点推进视频监控资源延伸入户，开发“居家视频巡查”、发现隐患“一键报警”等功能，打造一流“智慧执法平台”。三是推动智慧治理。在乡镇建设“乡呼县应”系统，赋予乡镇对需县级部门解决事项的协调权。目前，忻城县、合山市已完成建设，其余 4 个县（区）正在加快推进。在兴宾区 4 个街道推行“街道吹哨”系统，打造“街道微信公众号+社区网格员+综治系统”立体运行模式。

五、建立机制，强化运行保障

首创“3456”标准化改革模式，着力提高执法保障。一是编制三张清单。即《县乡“属地管理”事项主体责任和配合责任清单》《乡镇政府（街道办）的权责清单》《乡镇政府行政执法权

责清单》，明确权责事项。二是**落实四项工作**。做到机构、场所、人员、经费四项工作全部落实，将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三是**明确五个责任**。印发《加强和规范乡镇（街道）行政执法工作指导意见》，明确执法主体、机构、范围、标识、监督五个责任。四是**建立六项机制**。强化基层综合执法工作标准，制定事权与支出相适应、人身安全保障、联合执法、执法协调、指导培训、考评奖惩六项机制，保障执法规范化和标准化，以体制机制创新推动基层执法权责归位。

（来宾市乡村振兴局 陆 锋；来宾市委政法委 谭 林）

上林县以“三抓三强”扎实推进乡村振兴

上林县以“三抓三强”（抓体系强动力、抓样板强活力、抓制度强能力）为指引，全力破解乡村发展瓶颈制约，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一、抓体系强动力，确保工作落地见效

一是织密组织体系。通过搭建“1+19”（1个领导小组，19个专责小组）推进体系，由县领导“揭榜挂帅”，每季度研究处理乡村振兴重要事项，实现全方位统筹、全领域推进。二是建立联动体系。建立县、镇、村“三级联动”体系，县级牵头抓总，县领导包抓乡村振兴重点村，每月入基层调研督导一次，协调解决乡镇村级困难问题。县直部门领导每月进村屯调研指导两次，认真查找分析行业工作短板弱项，研究解决具体问题。乡镇在综合研判基础上明确各村具体目标任务，指导制定“一村一策”发展规划。三是夯实责任体系。出台“三三制”，即压实三级（县、乡、村）干部工作责任、用好三个（学习培训、工作例会、督查督导）方式，着力提升各级领导干部抓乡村振兴的业务能力，持续开展常态化督导跟踪，健全压力传导、实绩考评等工作机制，把工作成效纳入抓党建述职评议和年度考核内容，促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落地落实见效。

二、抓样板强活力，打造先行先试示范区

一是做大做强产业，打造中医农业产业示范样板。立足生态

优势，紧扣绿色稻米、生态渔业、健康食用菌和食品加工、休闲观光等现代农业主导产业体系，差异化布局“吃住行、游乐购”农旅融合新业态，打造了巷贤镇花卉产业示范区、陆茴香特色上林大米种植基地等一批产业示范区，促进农业产业提质增效，实现村集体经济增收约 520 万元/年。创建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全县养殖确权面积 3.09 万亩，建立“渔耕新韵”高值渔产业园核心示范区面积 4228 亩，辐射带动周边健康生态养殖面积 11265 亩。二是建设美丽乡村，打造人居环境改善示范样板。着力打造具有壮族乡土韵味的乡村示范带，挖掘和传承本地民俗文化和红色文化，实现一房一特色、一村一风景、一片一风光。聚焦农村环境升级，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农村危旧房拆除（改造）、镇村环境整治、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五大攻坚战，2021 年全县 1205 个基本整治型村庄建设已全部完工。三是丰富乡村文化，打造乡村文化示范样板。通过思想道德建设树立文明新风，文化惠民工程丰富农村生活，传承优秀文化积淀淳朴乡风，推动移风易俗弘扬新风正气。持续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2021 年以来开展 1700 余场文明实践活动，惠及 16 万人；完成 82 个农家书屋出版物更新，配送图书 7790 册，完成公益电影放映 1608 场。在大山村、光全村，北林村、大丰社区开展红白理事改革。

三、抓制度强能力，激发干事创业积极性

一是以“例会制”为平台，会商研判常态化。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办公室每季度召开工作例会，总结近期工作进展和

成效，指出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召开研究解决具体问题的专题会议，明确下一步工作方向和具体任务。二是以“**培训制**”为抓手，**业务能力升级化**。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政策文件汇编成册，由县指挥部办公室每年上半年开展 2 次全县性的集中培训，下半年组织 1 次以上集中学习培训，要求县直单位的主要领导、乡镇党政正职带头培训本部门本乡镇干部职工。三是以“**督导制**”为导向，**目标管理精细化**。建立周报和月报制度，推动工作进度明晰化，由指挥部督查考评组牵头，每月一督导，对工作进展缓慢的行业部门、乡镇及时下发整改通知书并予以通报，对多次通报仍未整改的行业部门、乡镇，由县委政府分管领导对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上林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办公室 万泽亚）

分送：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政府办公厅

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市、
县（市、区）乡村振兴局，乡村振兴工作队。

自治区乡村振兴局

2022年4月4日印发

责任编辑：邓祖体，审核：文湘林 联系电话：0771—2637719 投稿邮箱：xcb@fpb.gxzf.gov.cn